**1.检查单：**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版权保护检查单》

**2.检查模块：**版权使用情况

**3.检查项：**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，复制、发行、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制作的录音录像制品的行为

**4.检查内容：**是否存在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，复制、发行、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制作的录音录像制品的行为

**5.检查标准：**

**合格情形：**不存在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，复制、发行、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制作的录音录像制品的行为。

**不合格情形：**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，复制、发行、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了其制作的录音录像制品。